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303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三维股份

会议时间: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八日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5
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议案 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8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议案表决结束后，大会安排股东代表发言、提议及咨询交流活动。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8 日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光明中路 518 号公司办公楼 4 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继跃先生

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四、宣读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五、推举负责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的计票和监票的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
- 六、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1、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 八、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 十、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182 万股。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91,876,334 股变更为 793,696,334 股，注册资本由 791,876,334 元变更为 793,696,334 元。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毕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793,696,334 股变更为 1,031,805,234 股，注册资本由 793,696,334 元变更为 1,031,805,234 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1,876,334 元。</p> <p>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说明授权董事会</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1,805,234 元。</p> <p>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说明授权董事会</p>

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额为 791,876,334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额为 1,031,805,234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p>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在董事会审议其受聘议案时,应当亲自出席会议,就其任职资格、专业能力、从业经历、违法违规情况、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等情况进行说明。</p>	<p>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 4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在董事会审议其受聘议案时,应当亲自出席会议,就其任职资格、专业能力、从业经历、违法违规情况、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等情况进行说明。</p>

除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的相关事宜。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8 日

议案 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治理体系建设和可持续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及独立董事专业度和敬业度，拟将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度税前 8 万元人民币。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8 日